附件2：

**关于黄埔区开发区单位整体租赁新就业无房**

**职工公共租赁住房续租签约流程的通知**

根据《黄埔区开发区单位整体租赁新就业无房职工公共租赁住房续租审核结果公告（第二批）》名单，请续租审核通过单位尽快递交续租合同等相关材料。

具体续租签约流程如下：

一、续租审核通过单位登陆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安居服务平台（https://anju.gddrcgzjt.com/#/login），在“我的合同”下载打印《黄埔区开发区单位整体租赁新就业无房职工公共租赁住房续租合同》，在公告附件下载打印《委托代扣服务申请书》及《承诺书》。

二、合同打印要求：一式三份、双面打印、加盖骑缝章、加盖乙方单位公章、法人签字（由被委托人签字的需提交委托书）。填写《承诺书》、《委托代扣服务申请书》、及最新的《本单位入住职工人员情况表》，纸质表需加盖公章，提交至黄埔安居集团（广州）有限公司（地址：萝岗奥园广场H6栋30楼302房）；电子表需发送至邮箱：heyuanh@crfwzl.com。如本单位入住职工人员情况与提交续租材料时有变动，应提交新入住人员的以下资料：

1.本人及其配偶（若已婚）、未成年子女（如有）的身份证明；

2.本人及其配偶（若已婚）、未成年子女（如有）的《个人名下房地产登记情况查询证明》（申请之日前5个工作日内）；

3.本人的社保证明（申请之日前5个工作日内，连续3个月），新入职员工可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在3个月内补交社保证明；

4.本人的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或高级工以上职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一份（如有则提供）；

5.结婚证（若已婚）。

三、黄埔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收到相关材料后将分批签订合同，《委托代扣服务申请书》统一提交银行。合同签订后由黄埔安居集团（广州）有限公司分发给各续租单位，待银行委托代扣服务生效，将由银行向各续租单位所提交的银行账号直接划扣2023年7、8、9、10、11、12月租金，请账号预留足够资金进行划扣。

特此通知。